

八大原因卡住银星能源定向增发

◎本报记者 陈建军

因存在八大原因，银星能源的定向增发被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叫停。

银星能源今天刊登公告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的《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暨重大资产重组的意见》，公司未获通过的主要原因是：本次拟购买资产中涉及的以划拨用地出资问题，不符合

相关规定；申报材料显示，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过高，并且未提出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的措施且未做充分的风险提示；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评估结果未用另一种方法进行验证，不符合资产评估的有关规定；未说明和披露本次拟购买资产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未说明和披露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行业背景、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拟购买资产中，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满两年，注册资本仍未缴足，不符合相关规定；公司未说明和披露本次交易未考虑大股东对拟购买资产5600万元后续投资的原因；公司未披露本次交易股票发行价格的定价过程。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是6月20日对银星能源定向增发进行审议的，但在未予通过审核23天后的现在，银星能源并没有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定向增

发做出明确说明。银星能源表示，公司目前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决定》文件，按照《决定》要求，公司董事会应当自收到《决定》之日起十日内对是否修改或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做出决议并予以公告。

根据银星能源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它向包括控股股东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其中：

发电集团公司承诺以其拥有的风电资产作价认购银星能源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的33%，其余股份由特定机构投资者认购。发电集团公司认购资产包括它拥有的贺兰山风电厂、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股权、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股权。银星能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现金部分，用来建设宁夏红寺堡风电场一期工程、宁夏太阳山（红墩子）风电场一期工程和贺兰山风电场五期工程。

东方钽业 刊登中期业绩快报

东方钽业今天刊登的中期业绩快报说，公司2008年中期每股收益为0.0827元，净资产收益率为2.45%，每股净资产为3.3747元。
(陈建军)

多家公司 预告中期业绩

格力电器预计2008年上半年度报告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100%左右。

国投新集预计公司今年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公司上年同期净利润为25069.094603万元，每股收益0.16元。

钱江生化今日将中期业绩预测修正为亏损，亏损金额在2100万元至2300万元左右，而之前公司预测上半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将下降50%以上，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640.866185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96元。

因主营产品价格持续上涨，深交所今日发布修正的中期业绩预告，预计公司上半年度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200%至220%，而公司在今年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中期业绩预增幅度为150%以上，去年同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0938.780586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37元。
(陈建军 赵一蕙)

6亿资产变现 四川湖山大股东拟稀释控制权

◎本报记者 陈建军

与很多上市公司大股东通过定向增发增加控制权有所不同，四川湖山拟议中的定向增发实施后，大股东持股比例将由目前的48.29%急降到31.56%。不过，大股东6亿元资产就此变现。

7月11日，四川湖山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预案》。四川湖山本次以不低于8.48元/股发行不超过7000万股股份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收购九洲集团航空

交通管制设备事业部的全部资产和业务，收购九洲集团持有的深圳九洲电器有限公司93.85%的股权，收购九洲集团持有的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9.66%的股权。上述拟收购资产的预估值为60000万元。

虽然是资产注入，但四川湖山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却不会认购股份，而是借此进行变现。四川湖山表示，本次发行无关联方购买本次发行的股份。因此，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均为购买公司第一大股东九洲集团的资产，因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收购九洲集团下属的全部DVB资产和业务，将增大公司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并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独立性。目前国内航空市场呈现快速发展势头，航空管制产品市场增长势头迅猛、盈利能力强。九洲集团航管事业部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收购航管事业部的资产和业务将大大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能力。

与很多上市公司大股东通过定向增发增加控制权有所不同，四川湖山本次定向增发实施后大股东持股的比例将被急剧稀释。四川湖山表示，公司发行前的总股本为13203.59万股，九洲集团持有6376.86万股，占48.29%。发行后，九洲集团持有6376.86万股股份，至少占公司股本的31.56%，仍处于相对控股地位。



四川湖山拟通过定向增发介入航空管制产品市场 资料图

关于提示持有无指定交易上海A股证券账户 的投资者限期核对账户注册资料的公告

为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就限期核对没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处指定交易（以下简称无指定交易）的上海A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我公司郑重提醒：根据中国证监会账户规范工作的有关要求，自2008年10月1日起，无指定交易且在我公司留存注册资料中姓名或身份证号码（法人为机构全称或营业执照号码）不准确的上海A股证券账户，将被限制指定交易时效。请无指定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在上述规定期限前，直接或通过任意一家证券公司向我公司查询并核对其证券账户注册资料。如果发现账户注册资料有误，请及时办理更正手续。

我公司营业大厅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特此公告。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四日

福田“零排放”客车正式交付北京奥组委

◎本报记者 徐玉海

7月11日，由福田汽车自主研发的氢燃料电池客车被正式交付给北京奥组委和公交部门。该车在奥运期间将成为奥运公交及马拉松比赛用车。

作为国家“863”计划的突出成果，福田欧V氢燃料电池客车通过重重考验，最终被列入奥运新能源车辆示范运行项目。该车最高车速达80公里，可持续行驶240公里以上，主要性能参数均达到国际同步、国内领先的水平，同时其采用了先进的燃料电池及匹配技术，排放物为纯净的水，而且达到了可以直接饮用的程度，是一款真正的绿色环保城市客车。

据了解，福田欧V氢燃料电池客车这一“零排放”产品，不仅领跑国内，而且所采用的国家“十一·五·863”燃料电池研发清华大学项目团队推出的电电混合技术路线，在世界范围内也是领先的。福田汽车有关人士介绍说，国外厂商大多采用纯电池驱动方式，欧V燃料电池客车则以氢、氧化学反应产生的电力作为主要能源，结合动力电池组可将制动等环节产生的能量转化为电能，动力经济性更胜一筹。同时，该车在电匹配、智能控制、强弱电系统控制和安全防护等关键技术上都取得了新的突破，在整车结构创新上也取得了很大进步。

据悉，福田的新能源汽车研发工作一直都在国内汽车业的前列。福田混合动力客车已在业内率先实现产业化，今年1月，30辆福田混合动力客车已正式交付广州第一巴士公司使用，其节油率在25%以上。此次交付奥运的欧V燃料电池客车，整车由福田汽车自主研发，绝大部分零配件都在国内制造，知识产权100%掌握在国人手中。

奥运新能源车辆示范运行项目”是科技部、奥组委和北京市政府为落实“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理念，推动新能源汽车技术的发展与应用而实施的一个重大项目，除福田欧V燃料电池客车外，另有东风混合动力客车、奇瑞混合动力轿车等8家企业共计80余辆新能源汽车入选。

据了解，福田欧V氢燃料电池客车这一“零排放”产品，不仅领跑国内，而且所采用的国家“十一·五·863”燃料电池研发清华大学项目团队推出的电电混合技术路线，在世界范围内也是领先的。福田汽车有关人士介绍说，国外厂商大多采用纯电池驱动方式，欧V燃料电池客车则以氢、氧化学反应产生的电力作为主要能源，结合动力电池组可将制动等环节产生的能量转化为电能，动力经济性更胜一筹。同时，该车在电匹配、智能控制、强弱电系统控制和安全防护等关键技术上都取得了新的突破，在整车结构创新上也取得了很大进步。

据悉，福田的新能源汽车研发工作一直都在国内汽车业的前列。福田混合动力客车已在业内率先实现产业化，今年1月，30辆福田混合动力客车已正式交付广州第一巴士公司使用，其节油率在25%以上。此次交付奥运的欧V燃料电池客车，整车由福田汽车自主研发，绝大部分零配件都在国内制造，知识产权100%掌握在国人手中。

奥运新能源车辆示范运行项目”是科技部、奥组委和北京市政府为落实“绿色奥运、科技奥运、人文奥运”理念，推动新能源汽车技术的发展与应用而实施的一个重大项目，除福田欧V燃料电池客车外，另有东风混合动力客车、奇瑞混合动力轿车等8家企业共计80余辆新能源汽车入选。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督促投资者尽快规范不合格账户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110号)，我公司对所有客户证券账户进行清理规范，以下所列客户，由于未预留电话及地址或通信地址等资料，或上述资料变更后投资者未及时到我公司开户网点更新相关信息，虽然多方联系仍无法联系到投资者本人，其账户未能完成规范，为我公司不合格账户。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账户清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公司已于2008年3月17日前完成不合格账户的清理工作，自2008年3月19日起，未能规范的不合格账户已被采取“中止交易、另库存放、集中存管”处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要求和安排，2008年7月31日前，下列客户仍可持有效证件材料到我公司相关营业部临柜办理账户规范手续，撤销账户中止交易限制措施；2008年8月1日起，立开立不合格账户的投资者主张已另库存放账户资产或申请恢复使用账户的，由投资者本人持书面申请材料分别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或深圳分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方可办理。

为了保护客户账户的合法权益，现采公告送达的方式进行通知，再次提醒下列客户在2008年8月1日前及时按相关规定、流程办理不合格账户的规范手续。

咨询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ji618.com.cn

客户名单：

山西地区：
周丽生 范菊红 张俊生 唐黎明 王晋华 薛立德 康保明 王晓宏 小毛田 李跃建
王维保 和海燕 魏红合 贾茂亭 高建忠 董光明 王斌海 白涛 姚峰 荣筱英
王占好 庞琦 刘扣利 张万贵 徐庆 武勋芸 袁月娟 郭敬先 李兰德 郭光棣
何春美 韦宝琳 薄素萍 朱晓红 洪江 李亚峰 刘金锁 武兰英 朱柏新 耿桂荣
陈小外 高海青 魏华 吉平 王兰琴 史英杰 原志强 韩双红 孟俊文 高廷玉
芮志英 毛永红 苗景新 李国萍 宋士仲 史旭宏 王治龙 郭玉峰 段思涛 王江涛
梁彩云 张惠敏 李芳 王志刚 宋增所 姜惠敏 张瑞芳 王慧芳 范慧玲 田巨元
王志高 傅淑萍 谢涛 孙晓林 郑晓东 张曦晨 韩克勤 张宝藏 王丽欣
贾建礼 刘文俐 原会英 李发元 赵玲 刘静涛 庞加红 韩尔厚 尹利英 王瑞青
刘建军 宁仁居 姚海平 张京章 鲍平 程彩萍 王建平 锡锦华 李三玲 熊治强
张长寿 赵卫华 贾冬香 闫俊爱 张子旺 梁建元 刘连秀 马凤英 纪伟 王德喜

张海 张万楼 孙盛海 汪友顺 李文革 孟科 庞宏秋 吴冬元 李晓晖 杨柳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账户规范长效管理机制的公告

为了切实保障投资者资产安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110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中国结算发字[2007]110号)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账户交易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监管规定，现就账户规范的相关事项向在我公司开户的投资者公告如下：

一、即日起，我公司将通过多种系统技术控制手段，对投资者账户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审核，对于因账户身份资料未能同步变更等原因而未达到合格账户标准的账户，我公司将对其进行相应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对账户实施“资金存取”、“证券买入”等在内的限制措施。(注：合格账户是指账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投资者身份证件、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名称对应，符合账户相关规定账户。)

二、投资者身份证件(名称、证件号码、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应注意：

1、投资者同时到其他券商处开户，且名称或证件号码发生变更时，应在两网内携带相关证明文件前往我公司开户营业部现场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同时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其他开户券商进行相应资料的变更，否则将因账户未达到合格账户标准而被实施相关限制。

2、投资者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开户营业部进行变更，以便我们及时与您联系。

3、机构投资者每年应及时向我公司开户营业部提供经年检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否则将会影响账户的正常使用。

4、在我公司开户但仍未签订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书的投资者应尽快携“三证”(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资金账户卡)到我公司相关营业部办理补签手续，否则将会影响账户的转账功能。

5、所有使用密码进行的操作均视作投资者本人所为，提醒投资者注意密码安全，定期更换密码。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账户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公司已于2008年3月17日前完成不合格账户的清理工作。自2008年3月18日起，未能规范的不合格账户已被采取“中止交易、另库存放、集中存管”处理，现就相关账户规范及恢复交易相关安排再次公告如下：

1、2008年7月31日前，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要求和安排，不合格账户的投资者仍可持有效证件材料到我公司办理账户规范手续，开户营业部提供经年检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否则将会影响账户的业务功能。

2、2008年8月1日起，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要求和安排，开立不合格账户的投资者主张已另库存放账户资产或申请恢复使用账户的，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履行法定程序后，凭有效的法律文书等证明文件经我公司审核同意并报营业部当地证监局备案后，由投资者本人持书面申请材料分别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或深圳分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方可办理。

3、2008年8月1日起，被中止交易的不合格账户如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直接前往我公司营业部临柜办理，经我公司审核同意后，由我公司代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解除登记系统中止交易、另库存放的限制手续：①因我公司过错造成投资者资料不规范的；②投资者不合格账户仅持有长期限股份，限制股份等证券的；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情形。

七、我公司将尽力通过各种渠道向投资者传达本公告内容，投资者未按我公司以前多次公告要求及办理相关手续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价差买卖损失、时间损失以及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八、本公司经证监会备案，在指定报刊和经营场所发布。

详情可查阅山西证券网站(www.ji618.com.cn)、致电客户服务热线(400-666-1618)或就具体事项与您开户营业部联系。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4日